

HYPEBEAST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24–2025

目錄

中期業績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權益披露	33
競爭及利益衝突	3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37
企業管治常規	37
董事的證券交易	37
購股權計劃	38
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40
報告期後事項	40

中期業績

Hypebeast Limited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媒體及電子商務及零售公司，主要從事(i)為全球品牌提供創意廣告服務及廣告空間(「媒體分部」)；及(ii)透過其線上及線下零售平台銷售貨品(「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

本集團為其訪客及追隨者製作並發佈以年輕人為對象的數碼內容，主打時裝、生活時尚、科技、藝術及娛樂、文化及音樂的資訊。數碼內容乃透過本集團的媒體平台(包括其Hypebeast、Hypebae及Popbee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以及熱門第三方社交媒體平台發送，包括但不限於Facebook、Instagram、X、抖音、Youtube、微信、微博、Kakao及Naver。本集團亦在網站及社交媒體平台以多種語言經營其旗艦品牌Hypebeast的業務，包括英文、中文、日文、韓文及印尼文。本集團透過其代理業務向其品牌客戶提供量身訂製的創意企劃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創意構思、人才搜羅、技術製作、活動執行、數據智能，以及透過本集團的數碼媒體平台發佈數碼媒體廣告。

本集團透過其HBX電商平台及零售店從事鞋具、服裝、配飾及其他產品零售。HBX電商平台專注於為其顧客提供最新的潮流服裝、配飾及生活時尚產品，搜羅及創造帶領潮流的服飾系列，以加入其商品組合。結合本集團對於年輕文化的獨特洞察力，以及其在業界作為社群及文化領袖的悠久聲譽，本集團能夠採購及精心挑選最受其目標人群青睞的產品，以使其越來越受消費者歡迎及選購。

業務展望與未來發展

營運效率及利潤增長

我們優先考慮營運效率及成本管理，以確保我們所有媒體及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的盈利增長。通過提升內部流程及審慎管理開支，我們的目標是最大限度地提高盈利能力、釋放資源作戰略再投資並為Hypebeast的長期可持續增長奠定基礎。

此範圍的若干關鍵舉措包括：

- 根據對結果及投資回報的影響，優先適當平衡各分部的人員配置；
- 通過智能工作流程自動化，將重複性行政工作自動化，讓我們的團隊能夠專注於價值更高的工作；
- 持續審查及提升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交付流程，為本公司、顧客及客戶節省時間與成本；
- 嚴格評估我們的技術棧，確保我們利用最高效率及最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及
- 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及預算編製措施，以保持所有營運支出的紀律性。

增效之年

本期間，本集團在整個業務實施了重大措施，以提升效率及穩定利潤。這些行動包括對業務人員及流程進行全面調整，在精簡不必要成本的同時，重點關注產生具影響力的業績及利潤增長。此舉旨在讓Hypebeast成為更佳媒體及電子商務及零售公司，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提升我們的財務業績，從而使我們能夠履行其長期願景，並將資源重新分配到合適的地方以產生業績。

請參閱下文「業務及財務回顧」一節有關此類行動及其影響的討論。

關注參與及社群

Hypebeast業務的核心為我們充滿活力、參與全球活動的年輕、時尚觸角敏銳及文化意識的讀者及消費者社群。我們深耕這些關係，讓我們的讀者在我們的平台及參與點上成為積極的參與者。

我們在此範圍的關鍵舉措包括：

- 投資社群管理、提供有意義、發人深省的內容，促進社群對話、增強品牌忠誠度並推動用戶參與；
- 開發及策劃身臨其境的虛擬及實體體驗，使我們的讀者與消費者社群因共同激情與興趣而聚集一起；
- 與有影響力、有品味的人士及行業合作夥伴合作，策劃能與我們的目標人群產生共鳴的內容及產品；及
- 探索對我們的讀者具有文化重要性及與之相關的話題，如高爾夫、藝術、娛樂及科技，並開發一種獨特的方式以通過Hypebeast的視角體驗這些主題。

透過將讀者及消費者社群作為我們戰略的核心，我們可以加深對彼等不斷變化的需求與偏好的了解，開闢新的增長方向，並鞏固Hypebeast作為值得信賴的年青文化及時尚目標的地位。

加強Hypebeast生態系統

Hypebeast業務的核心為一個強大的互聯網絡，將我們的媒體及電子商務及零售及代理服務等核心分部結合。

我們的媒體平台為Hypebeast社群的核心，透過引人入勝的內容吸引讀者，引領潮流，促進文化交流，繼而使我們的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成為直接接觸到我們具有時尚觸角的消費者一族的渠道。由電子商務及零售業務中獲得的數據及洞察力為我們的媒體戰略提供了依據，使我們能夠提供個性化的相關內容及產品推薦，預測並滿足我們社群不斷變化的需求。

我們的代理業務為彌補媒體影響力與電子商務及零售能力之間的差距提供了一個獨特的契機。透過利用代理分部豐富的數據、洞察力及創意專精，我們可以不斷提升自身的媒體及電子商務及零售戰略，確保我們始終走在青年文化及時尚的前線。

我們的目標是將平台升格為一個更有凝聚力、更有效的系統，以進一步受益於此增長及影響力的良性循環，在品牌與讀者之間建立橋樑，推動客戶吸納與轉化。

業務及財務回顧

媒體分部

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及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媒體分部的收益及毛利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財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財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變動 千港元	百分比變動
收益	278,618	283,111	(4,493)	(1.6%)
毛利	145,439	153,131	(7,692)	(5.0%)
毛利率	52.2%	54.1%		

- 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媒體分部之收益為278,6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的283,100,000港元下跌1.6%。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在行業逆境的影響下，媒體活動執行速度較預期慢，導致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收益同比輕微下降。
- 媒體分部的毛利為145,400,000港元，與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相比，減少7,700,000港元或5.0%。毛利率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的54.1%下降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的52.2%。出現差異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在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製作的「in real life」銷售執行活動成本增加。

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

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及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的收益及毛利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財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財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變動 千港元	百分比變動
收益	81,880	156,896	(75,016)	(47.8%)
毛利	27,786	53,695	(25,909)	(48.3%)
毛利率	33.9%	34.2%		

- 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之收益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156,900,000港元減少47.8%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81,900,000港元。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之毛利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為27,8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減少25,900,000港元或48.3%。相當於毛利率33.9%，與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的34.2%相比下降0.3個百分點。
- 電子商務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管理層正確調整電子商務業務的規模，並在改善本集團庫存組合的過程中增加促銷及折扣活動。本集團在電子商務分部的主要工作重點是通過減少庫存佔用的營運資金、建立更具成本效益的產品採購及分銷渠道、注重品牌及產品毛利率以及堅持嚴格的營運成本管理，繼而提高該分部的長期盈利能力並降低分部風險。

收益成本

本集團之收益成本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233,200,000港元減少約19.7%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187,3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由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的銷售量有所下降。

毛利率

本集團之毛利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206,800,000港元減少約16.2%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173,2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由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收益因上述原因有所減少。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約47.0%增加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約48.1%。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及營銷開支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91,800,000港元減少28.9%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65,200,000港元，收益百分比則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20.9%相應減少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18.1%，主要由於本集團在財政期間內開展了一些效率提升的活動。本集團全面審查本公司的所有支出，大幅減省人員及流程，以便在保持生產率的同時提高利潤率和盈利能力。

市場營銷開支的減少亦是部分開支下降的原因。本集團將營銷策略由成本較高的付費渠道轉向成本較低的有機營銷渠道，以促進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的客戶吸納及轉化。因此，該分部在實現成本效益的同時，維持與之相當的業績水平。

該等成本節約預期於餘下財政期間繼續為本集團財務業績帶來正面影響。

行政及經營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及經營開支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124,600,000港元減少32.1%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84,600,000港元，收益百分比則由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之28.3%相應減少至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之23.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為提高利潤率及盈利能力而採取的成本效益行動。與銷售及營銷開支相同，該等成本節約措施預期於餘下財政期間繼續為本集團財務業績帶來正面影響。

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22,6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則錄得流入3,100,000港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由於供應商提供更高水平信貸而導致溢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1,5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入為3,100,000港元。該等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2,8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為17,000,000港元。該等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已支付股息以及本集團為辦公室、零售店及倉庫空間提供融資。

現金流量摘錄	二零二五財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財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2,635	3,09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41,493)	3,10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2,750)	(16,9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61,608)	(10,79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492	166,0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05	(15,530)
六個月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23,489	139,69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約628,200,000港元之資產(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29,900,000港元)，乃分別由約154,200,000港元之負債總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9,600,000港元)及約474,000,000港元之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80,300,000港元)撥支。

本公司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而長期負債主要包括與本公司倉庫及辦公室相關的長期租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計息銀行借貸(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流動利率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1倍略減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約4.0倍。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8,800,000港元之可動用信貸融資，包括循環貸款、定期貸款、貿易貸款、稅務貸款及銀行擔保，截至期末概無動用任何融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23,500,000港元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主要存放於短期、活期存款以及營運及儲蓄戶口。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一直致力收取貿易應收款項及售出全部庫存，以致於期末，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整體上穩健。

存貨

本集團之存貨主要包括轉售予終端客戶的第三方服裝及鞋具。本集團之存貨結餘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77,9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約81,800,000港元。該存貨增加之原因是為了在未來數季出現預期需求前備貨。

除了定價及推廣策略，本集團監管各類與其存貨相關之指標，例如售罄、按產品劃分之毛利率、產品表現、存貨週轉及存貨賬齡，以確保正根據銷售表現妥善並積極地管理存貨結餘，以及確保無重大未售存貨。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裝修、傢俱及裝置及辦公室設備，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40,700,000港元減少約7,100,000港元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33,6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折舊所致。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分別約為28,300,000港元及37,6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租賃負債分別約為34,100,000港元及44,400,000港元。

租賃按金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按金分別約為9,200,000港元及9,700,000港元。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的租賃按金減少約500,000港元，主要由於終止若干辦公室之按金退款，抵銷就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在香港推出的節慶活動－Hypefest之場地支付按金的綜合影響。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期末的貸款及借貸總額(計息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除以總權益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權益及銀行借貸為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庫務政策的目的是為確保有充足現金，取得資金以撥付本集團的持續營運以及執行其現有及未來的計劃。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及確保有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用以結付本集團應付款項的可用信貸融資。

鑒於全球經濟氣候存在不確定因素，管理層已重新評估及加強本集團的庫務政策，以確保具有持續流動資金及業務具有持續經營能力以履行其責任。所採取的措施包括優化信貸及收款政策以確保及時收取客戶的未償還款項、審閱資金來源以確保在有需要時具備借貸能力、委託銀行夥伴以獲取支持保證及了解可動用資金的限制、增強現金流量預測以確保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得到準確評估、履行成本效益內部評估以確保本集團的成本架構維持有效。

就本集團的銷售所產生的現金而言，主要風險與信貸及收回媒體分部內的客戶未償還之款項有關。

本集團致力透過就新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持續信貸評估、評估其現有客戶的財務狀況以及採取積極措施以監察和及時收回未償還結餘，其中包括逾期罰款、就製作服務收取預付款項及定期監察信貸條款，從而降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可動用信貸融資於上文「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概述。儘管本集團認為其來自營運的內部產生現金乃首要及最符合成本效益的資金來源，但本集團會持續評估其資金需求，並按營運及現金需求制定有關使用可動用銀行融資的策略。本集團繼續持有融資以增加財務流動資金及靈活性。

管理層將繼續評估經濟狀況及根據本集團的庫務政策監察風險，以確保具備充足現金及集資渠道以執行其計劃。至於其他措施，本集團會繼續透過完善預算管理及審閱較符合成本效益的營商方法優化成本，及盡可能使用本公司的現有資產，包括人力、科技及其他可動用資源。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將銀行存款約10,000,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可動用及未使用之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營運交易，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持有。由於港元與美元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掛鈎，而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策略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收益及開支，所以本集團所承受的美元及人民幣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正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的時候考慮及執行重大外幣風險對沖。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本公司的股份完成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且股份開始於主板買賣。除載於「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一節之認購事項(定義見下文)外，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概無導致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出現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承諾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合約租賃承諾主要與其辦公室場所、倉庫、零售店舖及董事宿舍相關。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已批准之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421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523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約為133,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1,1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源自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減少之僱員人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強積金計劃作僱主自願性供款，因此並無將用於減少本集團應付供款之沒收供款。

僱員薪酬組合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僱員亦可獲得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其他雜項獎勵及補償。我們會每年檢討僱員的表現，以釐定僱員的花紅水平、薪金調整幅度及晉升決定。人力資源部亦參考香港類似職位所提供的薪酬組合，以維持我們薪酬組合的競爭力。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其旨在提供長期獎勵及回饋，以助挽留優秀僱員。

持有之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60,498	440,007
收益成本		(187,273)	(233,181)
毛利		173,225	206,82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177	4,295
銷售及營銷開支		(65,241)	(91,815)
行政及經營開支		(84,577)	(124,579)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0)	(909)
融資成本		(1,511)	(1,55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5,052	(7,738)
所得稅開支	6	(4,817)	(2,245)
期內溢利(虧損)	8	20,235	(9,98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678	(15,621)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21,913	(25,604)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港仙)		0.99	(0.49)
– 攤薄(港仙)		0.98	(0.4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3,567	40,715
無形資產	16	21,211	21,258
使用權資產		28,315	37,5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114	11,114
租金及其他按金	11	5,642	6,047
遞延稅項資產		1,404	1,404
		101,253	118,120
流動資產			
存貨		81,774	77,9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05,307	189,960
預繳稅項		21,411	20,915
合約資產	12	20,530	9,6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10,000	10,43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3	64,485	19,4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23,489	183,492
		526,996	511,75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88,086	73,387
合約負債		25,959	27,115
租賃負債		12,766	18,308
應付稅項		6,009	4,686
		132,820	123,496
流動資產淨值		394,176	388,2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5,429	506,38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382	26,049
資產淨值		474,047	480,33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20,541	20,541
儲備		453,506	459,791
		474,047	480,3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541	45,036	5,486	(5,776)	24,219	377,099	466,605
期內虧損	-	-	-	-	-	(9,983)	(9,98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15,621)	-	-	(15,62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5,621)	-	(9,983)	(25,604)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	-	-	-	1,840	-	1,840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0,541	45,036	5,486	(21,397)	26,059	367,116	442,841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541	45,036	5,486	(17,354)	27,217	399,406	480,332
期內溢利	-	-	-	-	-	20,235	20,23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678	-	-	1,67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78	-	20,235	21,913
已付股息	-	-	-	-	-	(29,210)	(29,210)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	-	-	-	1,012	-	1,012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0,541	45,036	5,486	(15,676)	28,229	390,431	474,047

附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全資中國附屬公司及可變權益實體(定義見附註1)每年必須從其除稅後利潤(如有)中提取至少10%作為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轉撥已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進行。儘管法定儲備可用於(其中包括)增加註冊資本並消除超過各自公司保留盈利的未來損失，但除清盤外，儲備資金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2,635	3,092
投資活動		
退還租賃按金	1,715	205
已收銀行利息	3,005	1,481
支付租賃按金	(1,215)	(95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	(834)
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5,082)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438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	3,2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41,493)	3,101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29,210)	-
償還租賃負債	(12,029)	(12,898)
就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511)	(1,525)
償還銀行借貸	-	(2,536)
就銀行借貸已付利息	-	(3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2,750)	(16,9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1,608)	(10,79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492	166,0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05	(15,53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23,489	139,6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9號有線電視大樓40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可變權益實體(下文連同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廣告空間服務、提供創意代理企劃案服務、刊發雜誌以及經營線上及線下零售平台。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馬柏榮先生(「馬先生」)。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過往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之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衍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代表有關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貨品及提供的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線上及線下零售平台貨品銷售的收益、寄售的佣金費、提供廣告空間、提供創意代理企劃案服務及飲料收入。

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如下：

- | | |
|----------------|--|
| (i) 媒體分部 | — 提供廣告空間、提供創意代理企劃案服務及發行雜誌 |
| (ii) 電子商務及零售分部 | — 經營銷售第三方品牌服裝、鞋具及配飾的線上及線下零售平台、寄售的佣金費、展覽收入及飲料收入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媒體		電子商務及零售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線上及線下零售平台貨品						
銷售	-	-	73,974	149,044	73,974	149,044
寄售的佣金費	-	-	914	2,007	914	2,007
提供廣告空間	240,003	222,293	2,909	738	242,912	223,031
提供創意代理企劃案服務	37,695	60,611	-	-	37,695	60,611
發行雜誌	920	207	-	-	920	207
展覽收入	-	-	1,149	3,214	1,149	3,214
飲料收入	-	-	2,934	1,893	2,934	1,89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278,618	283,111	81,880	156,896	360,498	440,007
地域市場(附註)						
香港	12,985	14,313	27,136	40,990	40,121	55,303
中國	25,276	30,544	11,631	20,430	36,907	50,974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40,768	108,621	18,659	38,960	159,427	147,581
其他國家	99,589	129,633	24,454	56,516	124,043	186,149
總額	278,618	283,111	81,880	156,896	360,498	440,007
收益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38,615	60,818	77,822	154,257	116,437	215,075
隨時間推移	240,003	222,293	4,058	2,639	244,061	224,932
總額	278,618	283,111	81,880	156,896	360,498	440,007

附註：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釐定外部客戶收益分析。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下表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媒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子商務及零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總額	278,618	81,880	360,498
分部業績	69,398	(10,334)	59,064
融資成本			(1,511)
股份基礎付款開支			(1,012)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 減值虧損			(20)
中央行政成本			(26,200)
未分配開支			(5,269)
除稅前溢利			25,052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媒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子商務及零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總額	283,111	156,896	440,007
分部業績	62,694	(19,020)	43,674
融資成本			(1,556)
股份基礎付款開支			(1,840)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 減值虧損			(909)
中央行政成本			(31,948)
未分配開支			(15,159)
除稅前虧損			(7,738)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9)	2,576
銀行利息收入	3,005	1,481
其他收入	261	671
物流服務費用收入	-	3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20	(828)
終止租賃收益	-	66
	3,177	4,295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5,514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6	458
- 美國所得稅	(1,334)	-
- 其他司法權區	211	1,787
- 來自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控股公司宣派 股息的中國預扣稅	-	-
	4,817	2,245
遞延稅項：		
- 期內抵免	-	-
	4,817	2,245

6. 所得稅開支(續)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基本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基本稅率為25%。

根據美國減稅與就業法案，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於該兩個期間按統一稅率21%繳稅。此外，根據相關美國州市稅規定，於該兩個期間的相關稅率介乎6.60%至9.5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股息需徵收預扣稅。

源自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359港元(總額為7,370,000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1063港元(總額為21,830,000港元)予本公司擁有人。

於本中中期期末後，本集團董事已決定將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0179港元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擁有人，總額為3,677,000港元。

8.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收益成本)	52,147	97,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03	8,2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109	12,177
無形資產攤銷	50	49
存貨撇銷(計入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170	3,134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0	909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0,235	(9,983)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54,129	2,054,129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691	—
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54,820	2,054,129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港仙)	0.99	(0.49)
- 攤薄(港仙)	0.98	(0.49)

9. 每股盈利(虧損)(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不假設行使本公司授予的若干購股權，因為計算該等購股權的每股攤薄盈利的行使價格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由於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減少，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授出的若干購股權獲行使。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裝修、傢俱及裝置及辦公室設備約52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裝修、傢俱及裝置及辦公室設備約1,111,000港元)已確認為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3,500	125,372
未開票應收款項(附註(b))	29,083	17,181
貿易及未開票應收款項	162,583	142,553
減：信貸虧損撥備	(2,444)	(2,437)
貿易及未開票應收款項(賬面淨值)	160,139	140,116
墊支予員工	1,057	1,533
租金及水電按金	14,164	14,652
預付款項	22,170	18,744
長期投資之已付按金	1,958	1,958
有關出售一間合營企業的應收代價	3,149	3,149
其他應收款項	8,312	15,855
總計	210,949	196,007
分析為：		
流動	205,307	189,960
非流動(附註(a))	5,642	6,047
總計	210,949	196,007

附註：

- (a) 該等款項包括若干租賃按金及長期投資之已付按金。
- (b) 中國的若干稅務局對媒體分部的交易發票總額設立每月配額限制。未開票應收款項代表當履約義務已完成時無條件有權收取代價的金額，由於已超出配額限制，故相關發票不會於期末開具。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向源於提供廣告空間及創意代理企劃案的貿易客戶提供30至60日的信貸期，而不會向線上及線下零售平台的客戶及寄售佣金收入的寄售方授出信貸期。下表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日內	86,792	93,014
61至90日	17,641	7,147
91至180日	18,892	21,329
181至365日	6,768	2,016
超過365日	3,407	1,866
	133,500	125,372

12.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提供廣告空間	20,530	9,625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於線上平台或社交媒體平台刊登廣告而收取代價但未開票之權利有關，乃由於有關權利須待達成合約項下的目標顯示率或點擊率方作實。於廣告期結束時達成目標顯示率或點擊率後，合約資產將轉撥至貿易及未開票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合約資產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故分類為流動資產。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存款1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438,000港元)已被抵押，以擔保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其按當前市場年利率4.28%計息(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92%)。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銀行結餘按當前市場利率計息，年利率介乎0.625%至5.54%(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001%至5.80%)。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9,256	20,726
應付員工佣金	9,362	8,993
應計活動成本(附註)	9,677	7,9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9,791	35,676
	88,086	73,387

附註：應計活動成本為提供創意代理活動及媒體企劃案(包括拍攝影片及拍照)產生的應計開支。

貨品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下文所載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8,100	10,313
31至60日	2,315	3,710
61至90日	1,197	1,138
超過90日	7,644	5,565
	29,256	20,726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6,000,000	6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54,129	20,541

新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6.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無形資產包括比特幣及以太幣約20,613,000港元以及網域成本約598,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購買約30個單位比特幣，購買成本約為13,200,000港元，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收取約440個單位以太幣作為項目收益，成本約為6,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比特幣及以太幣的市值分別為22,807,000港元及12,047,000港元。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馬柏榮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	1,485,000,000	72.29%
	實益擁有人	780,000	0.04%
		1,485,780,000	72.33%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該等股份由馬柏榮先生的控制法團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CORE Capital」)持有。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購股權 — 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已授出的 購股權所涉及之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馬柏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9,600,000	0.47%
李苑彤女士	實益擁有人	9,600,000	0.47%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 百分比指涉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3) 於相聯法團 — 本公司控股公司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CORE Capital 普通股數目	佔CORE Capital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馬柏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39,000	78%
李苑彤女士	實益擁有人	11,000	22%

* 該百分比數字乃參照CORE Capital經配發CORE Capital股份予馬柏榮先生及李苑彤女士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CORE Capital	實益擁有人(附註)	1,485,000,000	72.29%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CORE Capita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中披露為馬柏榮先生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而任何有關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並確認彼等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業務構成或很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權益。

建議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二零二五財年上半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179港元(「中期股息」)(二零二四財年上半年：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未登記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明白企業透明度及問責制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且是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便維持本集團的成功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馬柏榮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馬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位能為本公司提供強勁而貫徹之領導，促進本公司規劃之有效性及管理效率。另外，鑒於馬先生於數碼媒體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馬先生已與客戶建立的關係以及本集團的過往發展，董事會認為，馬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利益。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內載列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的一部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且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公司能夠向經選定參與人授出購股權，鼓勵或獎勵彼等為本公司作出貢獻。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可予授出。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分別114,270,833份及114,270,833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可予授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兩項購股權計劃內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承授人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份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已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全體僱員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0.026	750,000	—	750,000
總計				750,000	—	750,000

附註：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當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獲授出／註銷／失效。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承授人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股份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期內 已失效	於期內 已註銷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馬柏榮先生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六月 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九年 六月二十七日	1.04	4,800,000	-	-	-	-	4,8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八日	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八日 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 七日	0.788	4,800,000	-	-	-	-	4,800,000
李苑彤女士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六月 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九年 六月二十七日	1.04	4,800,000	-	-	-	-	4,8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八日	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八日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七日	0.788	4,800,000	-	-	-	-	4,800,000
				19,200,000	-	-	-	-	19,200,000
全體僱員	二零一七年 七月六日	由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五日	0.198	333,333	-	-	-	-	333,333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日	由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九日	0.62	8,300,000	-	-	-	-	8,300,000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二年六月 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九年 六月二十七日	1.04	2,766,666	-	-	-	-	2,766,666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三年六月 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九年 六月二十七日	1.04	10,725,000	-	-	-	-	10,725,000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八日	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 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 七日	0.788	6,866,667	-	-	-	-	6,866,667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八日	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八日 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 七日	0.788	6,825,000	-	-	-	-	6,825,000
				35,816,666	-	-	-	-	35,816,666
總計				55,016,666	-	-	-	-	55,016,666

附註：

- (1)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當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2)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註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1,01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39,000港元)。

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於重大方面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Hypebeast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柏榮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馬柏榮先生及李苑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麗琼女士、黃啟智先生及關倩鸞女士。

